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DB11

北京市地方标准

DB 11/T 554. 42—XXXX

用水定额 第 42 部分：居民生活

Norm of water intake Part 42 : residential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与定义	1
4 计算方法	1
5 用水定额	2
6 管理要求	2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DB11/ 554《用水定额》的第42部分。

本文件由北京市水务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由北京市水务局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市水科学技术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用水定额 第 42 部分：居民生活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居民生活用水定额的计算方法、定额标准及管理要求等。
本文件适用于住宅小区的规划与设计、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取用水管理等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CJ 164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

3 术语与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居民 Residents

在有固定居住地、非经常流动、相对稳定地在某地居住的自然人。

3.2

居民生活用水 Residential water use

使用公共供水设施或自建供水设施供水的，居民家庭日常生活的用水。

3.3

居民居民生活日用水量标准 Daily water consumption of residents

每个居民每日平均生活用水量的标准值。

4 计算方法

4.1 用水量的计算

用水量以居民家庭的计量水表的计量为准。

4.2 居民生活日用水量

居民生活日用水量按式（1）计算。

$$V = \frac{Q \cdot 1000}{p \cdot n} \quad (1)$$

式中：V—居民生活日用水量，是一个阶段日期的平均数，单位为L/(人·d)；

Q—计量时段内居民家庭生活用水量总和，不含住宅小区内的公共生活用水，单位为(m³)。

P—计量时段内居民家庭用水总人口，单位为(人)。

n—计量时段，计量时段内的实际天数，单位为(天)。

5 用水定额

北京市居民生活日用水量标准见表1。

表1 居民生活日用水量标准

单位：L/(人·d)

名称	通用值	先进值
居民生活日用水量	107	86

6 管理要求

居民生活用水定额先进值用于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项目的水影响评价、取水许可审批和节水评价；通用值用于现有居民住宅小区的用水管理和节水评价。

居民家庭节水器具推荐采用符合CJ 164标准的节水器具。